

证券代码：301179

证券简称：泽宇智能

公告编号：2023-052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以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会议形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到会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剑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的反映了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

《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要求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22,5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61%，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3 年 9 月 11 日下午 14:30 在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题。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5日